

世 · 界 · 文 · 学 · 名 · 著



森林之恋

英·哈代

湖南文艺出版社

森林之恋

〔英〕 哈代

解楚兰 译

名著



〔湘〕新登字002号

森 林 之 恋

〔英〕哈代著

解楚兰译

责任编辑 特格夫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邮码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93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25 插页: 2

字数: 307,000 印数: 1—3,000

ISBN 7-5404-1102-3

I·884 定价: 7.30元

目 录

译序	1
题词	11
前言	13
森林之恋	15
后记	422

译 序

小说家兼诗人托马斯·哈代(Thomas Hardy, 1840~1928)出生在英国西南部多塞特郡的一个建筑师家庭,十六岁时开始学建筑。但他天性酷爱文学,很早便喜欢希腊戏剧,还写过大量诗歌,只是未能得到读者的赏识,于是在三十一岁时转入小说创作。在以后的二十四年间,他共写了十五部小说,为自己确立了小说家的声誉。这十五部小说中,最有名的是他自称的“性格与环境”小说,其中包括《还乡》、《卡斯特桥市长》、《德伯家的苔丝》和《无名的裘德》四部悲剧小说。这时他的现实主义艺术已臻于成熟,但由于后两部悲剧小说遭到评论家的猛烈抨击,从此他放弃了小说创作,又回到诗歌。所以他的文学生涯是以诗歌开始,并以诗歌告终的。他一共出版了五部诗集,还有两部短篇小说集和一部史诗剧。

哈代一生的大部分岁月都在家乡多塞特度过。这个地区是古代西塞克斯王国的所在地,也是英国工业化曾经为之止步不前的许多“小小的口袋”之一,一个由于富有的工业资本家们宁可“压榨殖民地以攫取原料而在自己身边保留一些田园风味的遗迹”,因而产生了哈代和豪斯曼这类作家的地方^①。因此这个地区在哈代创作的年代不仅自然风光优美,而且具有丰富的传统和民间传说,

^① 见Christopher Caudwell (1907~1937): *Illusion and Reality*, Part IV, *English Poets*. Lawrence & Wishart, London, Rep. 1958.

但是下层人民的生活则十分贫苦。哈代在他的小说里记叙了这地方秀丽的自然风光，传统的风俗习惯和那些农民以及下层乡绅人家的悲欢离合，并自称他的小说是《西塞克斯小说》。《森林之恋》(The Woodlanders)是他的“性格与环境”小说之一，孕育于七十年代，但推迟了十年才正式写出，当它在1887年发表时，哈代已经有了创作十部小说的丰富经验，技巧十分纯熟了。这部书中所描写的大森林是位于他家乡北部在多彻斯特与谢尔博恩之间的一片原始森林。尽管哈代在1912年西塞克斯版本的序言中表示他不知道它的确切地点，实际上他写作期间经常在多塞特各处查访，他的作品是对十九世纪末期英国农村生活所作的真实记录，因而为自己赢得了“西塞克斯地区的年代史编者”的美名。他是第一个以这种严肃的态度来描写乡村及其人民生活的英国小说家。

这部小说的主题明显地是反映在资本主义势力渗透下一个偏僻的山林小村子里人们的遭遇。我们看到在这深邃的密林里，有着多方面的爱情关系，不同人的恋爱观也各不相同。从表面上看来，玛蒂爱贾尔斯，贾尔斯爱格雷丝，格雷丝爱菲茨皮尔斯，菲茨皮尔斯又爱查蒙德夫人。除了格雷丝和菲茨皮尔斯终成眷属外，其他的人都未能如愿以偿；而格雷丝和菲茨皮尔斯的婚姻，仅仅在小说里所描写的这几年中，已经可以看出并不美满。这些就是作者在小说第七章中所谓“上帝的意旨未能得到实现”的一个方面。但实际上，作者通过这些人物的爱情纠葛，深刻地揭示了人物之间的关系。在小欣托克，木材商梅尔贝里是自由民的上层，家庭经济比较宽裕，自然想到让女儿接受新式教育；格雷丝所进的时髦学校正是那种专为青年女子进入社交界作准备的精修学校。作为农村中的小康人家，想摆脱贫穷落后，仰慕上流社会生活，原是无可厚非的。但格雷丝本是森林的女儿，和自由民中下层的贾

尔斯自幼是青梅竹马，在梅尔贝里没有十分发迹以前，这门亲事是门当户对的。由于经济形势的变化和外界社会的影响，格雷斯和贾尔斯之间天真纯朴的爱情遭到了破坏。格雷斯不无痛苦地离开了她生长的地方，踏入贵族后裔之门，然而，她究竟是否能顺利地逾越那阶级的鸿沟呢？从维多利亚时代的社会传统来看，突破阶级界线的婚姻多数是不美满的，也往往是哈代反映社会现实的小说里的悲剧因素。菲茨皮尔斯和查蒙德夫人趣味相投，一见如故是有内在原因的：他们是没落的贵族后裔和工业资本家兼地主的眷属，是到小欣托克来领略那保留下来的“英格兰资产阶级长久的盛夏”^①的。作者通过对查蒙德夫人的描写，间接地反映了维多利亚时代上流社会的生活。她的婚姻使她成为金钱、地位和社会传统的牺牲品，成为十九世纪上半期英国哲学家约翰·穆勒(1806~1873)在《论自由》^②中所指的那种天性被扭曲，感情被压抑的人，精神生活十分空虚，可是她对地位低下的人并不十分苛刻。作者对这个人物是有所同情的。小说中只有贾尔斯和玛蒂各自保持了他们纯洁朴素的爱情，虽然这种爱情是不可能得到任何反应的。在农村各阶层人物之间尽管经济状况不同，却有一种互相关心、互相帮助、团结友爱的气氛，是菲茨皮尔斯和查蒙德夫人这两个外来人所享受不到的。由于菲茨皮尔斯对农民和他们的传统习俗的歧视，他在小欣托克自然是站不住脚的。

虽然小欣托克好像是“被隔绝在世界大门之外”，却远不是世外桃源。自从菲茨皮尔斯这个外来人进入林区之后，发生了一连串的事情，他几乎像魔鬼一样破坏了村子里的安宁。如果菲茨皮尔斯不到村里来，格雷斯又不到外地去读书，她或许就和贾尔斯

① 见第1页注①。

② 严复译为《群己权界论》。

结了婚；小蒂莫西·唐斯若不是因为苏克和菲茨皮尔斯的暧昧关系，或许不会丢下老父到新西兰去；约翰·索斯若不是菲茨皮尔斯擅自自作主把树砍掉，或许不会突然死去。就连查蒙德夫人之死也不能说与菲茨皮尔斯无关。但是菲茨皮尔斯的来到不是一个孤立的事件，它是必然之中的偶然。作者所描写的十九世纪末期一个原始森林小村落受到外部势力的影响是不可避免的，也是多方面的，农业经济的崩溃是势所必然；作者通过林区人民的生活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格雷斯的婚姻反映了维多利亚时代的法律，影射了1878年英国的离婚法；当时的铁路已经通到西塞克斯伯爵旅馆附近；森林里的矮树行业几乎快要被淘汰了，从事这个行业的索斯一家的贫困自不待言，索斯之死便意味着林区原始手工业的破产和欣托克传统的简陋生活的毁灭；大多数居民和雇工只能靠教区的救济过日子；但是符合地主贵族利益的住房制度却仍然保留着。这种不合理的制度规定房屋的租赁期用寿命为抵押，才使得约翰·索斯不死于疾病而死于对失去房屋的恐惧和忧虑；而失去房屋的贾尔斯终因无法躲避风雨，为爱情献出了生命。贾尔斯之死和地主宁可拆掉房屋也不留给无处栖身的农民居住的残酷制度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这种农村住房制度，哈代在其他作品中曾多次提及。

哈代特别擅长描绘景色和人物的心情，并能使情景交融。他笔下的林地风光不仅有许多绚丽多彩的画面，也有那古道的孤寂冷落和梦魇般可怕的凄凉。格雷初回小欣托克和梅尔贝里在树林里走过时，看到“这儿就和别处一样，上帝的意旨明显地未能得到实现，才使生命呈现出目前的状况，就像在城市的贫民窟里，在堕落沉沦的人群中间可能出现的情形一样。树叶畸形了，天然的曲线残缺了，透过树林的微弱光线遮断了，地衣吮尽了树木主

茎的精髓，常春藤慢慢地将长势很好的幼苗扼杀致死。”作者还在书中多次描写了那些奇形怪状的断枝、朽木、腋窝、树洞，尤其是贾尔斯临死之前大自然的那种残酷无情，那暴风雨的魔鬼似的行径，小棚屋外面密集的树木，“为生存而竞相搏斗，它们的枝桠由于互相摩擦打击，带了伤痕而毁了外形”。在这部小说里，作者描写自然界的“生存竞争”，反映了他所受达尔文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学说的影响；而他对自然界的描写又和他所观察到社会现象互相印证，与资本主义势力侵蚀下林区原始生活的破坏和毁灭掺和在一起，这反映了他所受社会达尔文主义思想的影响。如果说达尔文在十九世纪中期从当时的经济学家们对社会上的自由竞争的赞颂中悟出了生物界自然选择的原则是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之一^①，后来的科学家们把自然选择引进社会学，并用生存竞争来解释人类的社会关系，作为社会发展的规律，便是混淆了生物和社会两种性质不同的现象。但在十九世纪后期，持这种观点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者确实曾一度模糊了人们对社会现实的认识，引起了思想界的混乱。和哈代同时代的阿诺德(1822~1888)和丁尼生(1809—1892)就是这样的作家。哈代的社会达尔文主义思想主要表现在对当时英国农村的衰败的无限惋惜和对贫苦农民的深厚同情上，在这部小说中表现得比较突出。

但是这种思想在这里却不是哈代的着重之点。这里哈代着重地刻画了玛蒂和贾尔斯这两个真正的森林儿女所代表的农村人民朴素的智慧和美德。作者这种表现是有一定思想基础的。在写这部小说的同时，他写了《在森林中》这首有名的诗，诗的标题下有“见《森林之恋》”几个字，诗的内容和小说是互相印证的。这首诗

^① 恩格斯认为，达尔文的进化论、能量守恒和转换定律、细胞学说是十九世纪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

在描述了“爪牙染满了鲜血的大自然”^①之后，在最末一节明确地指出了人类的方向和责任：

既然这些大树

对我 不讲情理，

于是我转过身去

寻求可敬的同类。

那儿至少充满了微笑，

谈吐风生，议论高妙，

那儿，不时可以找到

忠于生活，永不背离。

纵观哈代在他的“性格与环境”小说创作中思想的发展，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着重在对外在大自然环境的描写，从《在绿阴下》的田园生活到《还乡》中艾格登荒原的冷漠无情；(2)借用了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斯的“性格即命运”之说，在《卡斯特桥市长》中着重阐述了人物内在的性格与环境的关系；(3)进入社会环境的描写，并揭露了社会制度的不合理而加以猛烈地抨击。《森林之恋》与《卡斯特桥市长》同在1887年发表，但是它标志着哈代思想发展的一个新的转折点：从“性格即命运”逐渐过渡到揭露和批判社会的不合理制度，即，从第二阶段到第三阶段的过渡。这里，作者通过森林中的爱情故事，在反映社会现实的同时表达了自己的理想。如果说在《卡斯特桥市长》中作者旨在说明亨察尔由于内在的性格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环境而被历史淘汰，在《森林之恋》，

① 引自丁尼生《悼念集》第56首。

中则说明在环境的压力下，大森林的儿女们即使遭遇不幸和死亡，他们高尚的品德、优美的情操、忠于生活、永不背离的形象将永垂后世。贾尔斯和玛蒂就是这样的人。他们贫穷，地位低下，是环境的牺牲品，但是他们有朴实的智慧，有同情心，无私，勇敢，忠诚，坚定。他们之间从未谈过爱情，但他们都深深恋着这片大森林，是林区美德的化身，在他们身上闪耀着古代质朴的农村文化的光芒。作者指出：“在欣托克和世界上所有的女人中，只有玛蒂在和大自然的智慧的交往方面，接近温特博恩的水平。在这一方面，她成了他在异性方面的真正的补充，像是他的配对者那样生活着，并把她的思想附加在他的上面。”所以，这一对森林的儿女与菲茨皮尔斯和查蒙德夫人这两个外来人所代表的城市上流社会文明形成尖锐的对比，他们“象征着一个崩溃、衰落的世界里人类的纯正而完整的形象”^①。从作者来说，他十年前在《还乡》中塑造的克莱姆准备为之奋斗的理想在这部小说里是明确化了。

哈代在小说创作中常以古希腊悲剧的理论，主要是亚里士多德关于情节整一性的理论约束自己。在这部小说里，故事发生的地点集中在小欣托克，时间为两至三年，动作以四季变化为背景，从林木的生长、凋落、砍伐和制作中表现出林区人民生活的实际和理想。在一个偏僻的小村落里，人物有限，但作者能够从他们频繁的交往中反映出复杂的社会关系，使得故事的情节十分紧凑，事件的衔接十分自然，而且故事有起有落，首尾呼应，使全书浑然一体。只是作者为满足读者的愿望和出版商的要求，不得不借助传统小说的手法，让菲茨皮尔斯终于悔改，并继承了一笔财产，使小说以大团圆的形式结尾。哈代在1889年曾就把这部小说改为

^① 见Noorul Hasan, Thomas Hardy—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The MacMillan Press, 1982.

剧本的问题和一位作家谈到：“你或许已经注意到故事的结尾——是暗示的而不是陈述的——就是和一个不坚定的丈夫在一起，女主人公的生活是注定不幸福的，但是由于出版界的清规戒律等等，我不能在书中着重指出这一点。”^①在书中，作者所受十九世纪浪漫主义诗人雪莱和济慈的影响是明显的，不仅多次引用了雪莱的诗句，并且塑造了济慈《秋之颂》里秋天的兄弟——榨苹果汁的温特博恩的形象，尤其是故事结尾，玛蒂独立在贾尔斯基边，表现出爱情的坚贞，墓边的话极其简单而含义隽永。她和贾尔斯在人生舞台上的确演出了一幕如小说第一章中所提到的“古希腊索福克勒斯式的庄严而协调的悲剧”，也使人们想起济慈的《希腊古瓮颂》中所描写的林中恋人的塑像，在刹那之间捕捉了永恒而成为真、善、美的化身。

很多人认为哈代是个忧郁的悲剧作家，可是他却富有菲尔丁(1707~1754)式的幽默。他所接触到的朴实的农村中、下层人民为他的幽默提供了素材。例如，格莱嬷患了和约翰·索斯类似的心病，在这紧急关头出现了格雷斯初访外科医生的诙谐情景。再例如，贾尔斯宴请梅尔贝里一家之后，失败已成定局，正在懊丧之际，却听到克里德尔告诉他格雷斯在菜盘子里看到一个鼻涕虫的事，使他哭笑不得，从而使他以更大的毅力来承受其后果，将个人苦乐置之度外。又例如，小说结尾格雷斯和丈夫再次住进秀墩的第一流旅馆时，梅尔贝里却带了手下的人一路寻找，这些劳动人民沿途及后来在小饭店里的谈话极富风趣，轻松的谈笑调剂了书末玛蒂独自在贾尔斯基前凭吊的悲哀气氛。哈代晚年曾对一个朋友提到，如果你挖得深一点，就会发现喜剧场景的背后就是

① 见F. E. Hardy, *The Life of Thomas Hardy*, Archon Books, 1970.

悲剧因素，细心的读者一定会从书中那些谐趣横生的地方体会到人世间的笑和泪只隔着一层纸。这部小说不仅是哈代自己心爱的一部作品，也受到不少评论家和作家的赞赏。爱德华·福斯特(1879~1970)曾经陶醉于书中所描绘的园林景色，阿诺德·本涅特(1867~1931)认为它是最好的一部英国小说，还有人说这部书写得崇高而美丽，是艺术上很完整的一部杰作。所以，《森林之恋》的确是一部含义深刻，构思巧妙，写作技巧纯熟，值得向读者推荐的佳作。

解楚兰

1992年6月

题 词^①

村舍密林间，

两心不相连；

纵有参天木，

难敌回风卷。

① 这是1895年哈代在修改书稿后加在扉页上的题词。

①同 賜

。同林密舍林

。無能不以兩

。木天寒育恩

。春風回為歌

前言

在这部小说里，像在这一系列的其他一两部小说里一样，涉及婚姻的龌龊这一永远难解的谜——就是说，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两性关系的基础是什么。这个问题在书中没有得到解答；但是故事的主旨是不言而喻的：虽然一个心性无常的人总觉得有那么一个第三者比和他或她在一起共同生活的人更能趣味相投，作者和读者都马上会意识到这无疑是一种腐败堕落的行为。作为一种明显的契约行为或者从许诺的角度而言，婚姻是由双方充分认识到它的一切可能结果并能贯彻始终而决定的；这种看法当然是有道理的。然而，在这个不幸的世界上，人们在短暂的一生中，怎样才能为人类社会的细胞提供最大的幸福，从这个更广阔的基础上说，没有一个有思想的人会认为对于这种契约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本书的作者当然也不会这样想。但是，如同吉本^①对于基督教的神迹的赞成者和反对者所作的平淡无奇的评论一样，“历史家的职责不要求他用自己的判断来干预这一微妙而重要的争论。”

与书中所描写的隐蔽角落相毗连的高地可以看得见的、称为小欣托克的这片乡野，从内陆风光上说来，不比英格兰西部或王国的任何地方差一些。奇怪的是同样美丽而且同样人人可以到达

^① 吉本(1737~1794)，英国历史学家，著有《罗马帝国衰亡史》(1776~1788)六卷，在近代罗马史学中占有一定地位。书中表现了作者对基督教怀疑和敌视的态度。